

证券代码：300096

证券简称：易联众

公告编号：2012-047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2年12月20日下午14:00-16:00时，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12月1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古培坚召集并主持，各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购置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二期A3研发楼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置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二期A3研发楼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二期A3研发楼的议案》；

为了解决目前福州地区公司办公场地紧张的局面，使福州地区公司集中办公，有效降低沟通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强化区域人员的统一管理。同时，满足公司未来业务、人员增长对办公场所的需求，提升公司形象，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3,200 万元用于购置位于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的“福州软件园动漫游戏产业基地二期”的 3691.2 平方米 A3 独栋研发楼作为公司在福州三家子公司及厦门社保本部福州办事处、厦门社保本部福州制卡部的办公场所。此次购置研发楼项目的总投资 3,200 万元，其中研发楼价款约 2,510 万元，研发楼购置税费约 80 万元，研发楼装修费用约 610 万元。本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购置研发楼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承诺此次购置研发楼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使用用途，不用于出租、转让。

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二期 A3 研发楼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要，更好地面向全国市场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各部门和分子公司之间的协同效率，拟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公司组织架构调整方案》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采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项目管理制度〉的议案》；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易联众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架构调整方案

为了适应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要，更好地面向全国市场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各部门和分子公司之间的协同效率，公司将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做如下调整：

一、 主要职责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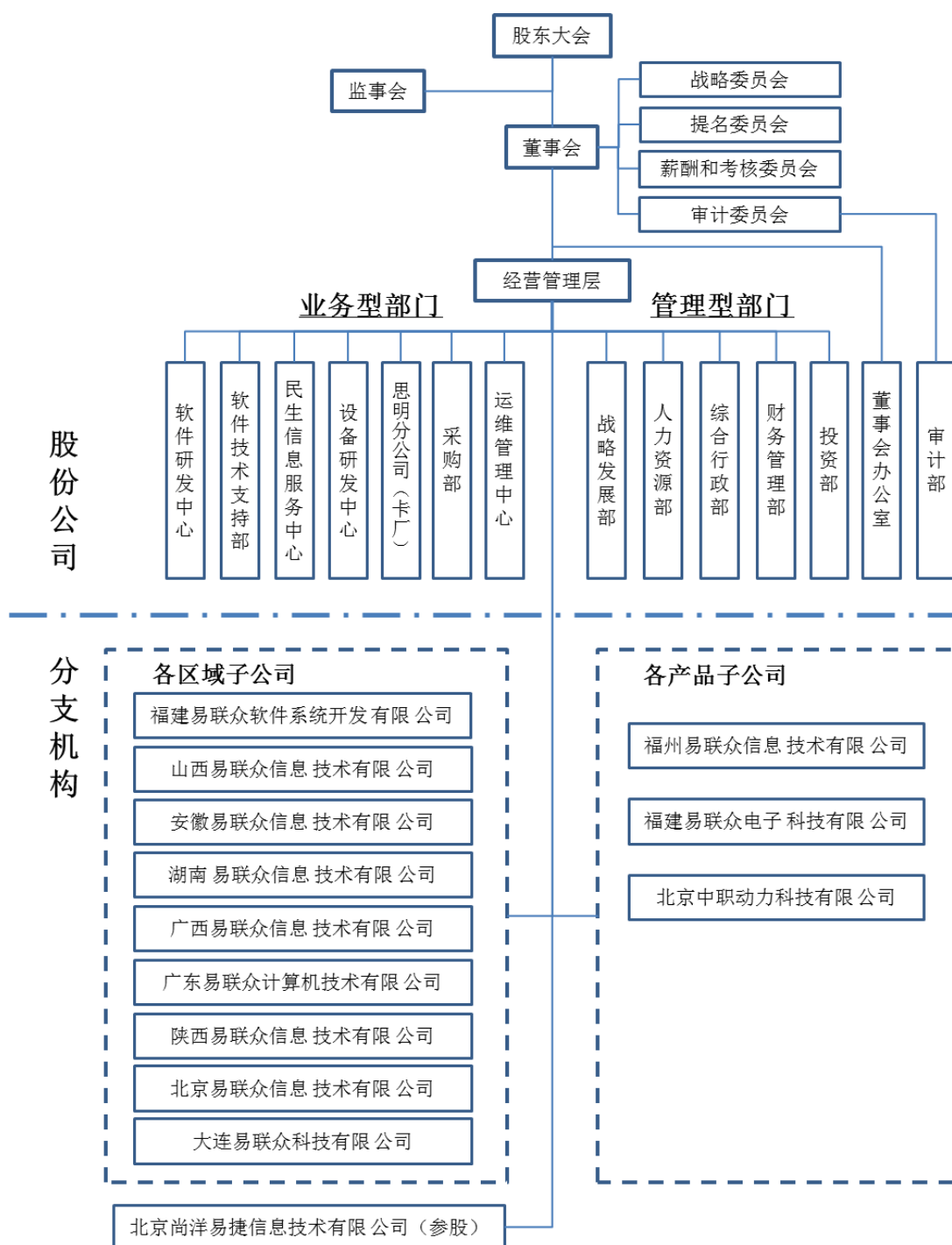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职责定位：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易联众上市公司和下属分子公司的总部，主要负责企业发展、管理服务、产品研发、产品生产和产品技术支持。

包括：制定公司战略规划，负责公司品牌建设，通过资源整合等方式不断促进公司的长期发展；根据董事会部署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对各分子公司提供各项职能服务和对各分子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监管；主要软硬件产品的规划和研发；主要硬件产品的生产；搭建技术共享平台，为各分子公司提供各项产品的售前、售后和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和指导。

各产品公司职责定位：负责该公司的产品规划、研发、生产等工作，通过该公司直销方式、以及与各区域分子公司或其它代理商的分销方式推广销售该公司的产品，并提供相应的售前支持、实施指导和售后服务指导等工作。配合股份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各部门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各区域分子公司职责定位：负责本地区和周边地区推广销售股份公司或各产品公司的产品，以及股份公司和本公司代理的其它产品；负责本地售前支持、实施和售后服务等工作。配合股份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各部门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二、组织架构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